

**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  
**「115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  
**約用人員甄選簡章**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勞動基準法及臺中市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職稱：約用人員（屬定期契約）。
- 三、名額：正取1名、備取若干名。
- 四、性別：不限。
- 五、工作地點：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臺中市大雅區秀山路365號）。
- 六、簡章公告：即日起至115年7月7日（星期二）止，公告於本校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 七、資格條件：
  - （一）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者。如持國外學歷報考者，所持之學歷須係教育部認可之學歷證明（如係外文證明，應出具中文譯本），始得依規受理報名。
  - （二）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28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 （三）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以上65歲以下，體能狀況良好，足以勝任指派工作者，且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
  - （四）品行端正、操守廉潔、心理健康、無不良紀錄及嗜好，具主動服務熱忱負責盡職、並能配合校務需要執行公務者。
- 八、僱用期間：
  - （一）自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止。若僱用原因消失，應即無條件解僱，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 （二）本案依「115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專款補助僱用，若於補助款未核撥、不足或停止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本案為定期契約，無未獲進用需給付資遣費，且不得改列他項經費繼續僱用。
- 九、報酬：預估月薪38,948元（依教育局實際核定薪資計酬），勞退基金、勞、健保自付額費用，需由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
- 十、工作項目：
  - （一）午餐秘書的業務工作。
  - （二）勞健保業務。
  - （三）消耗品管理。
  - （四）其他交辦事項。
- 十一、報名方式：
  - （一）填寫甄選報名表(如附件一)、准考證(如附件二)、切結書(如附件三)、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如附件四）、簡歷1份(如附件五)、委託書（如附件六，親自報名者免附），及下列證件(請以A4格式依序裝訂)
    - 1、身分證明正反面影本1份。

-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1份。
- 3、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
- 4、專業證照或相關檢定合格證明文件（無則免附）。
- 5、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無則免附）。

(二)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5年7月8日（星期三）至上午12時，親自送達或委託辦理(受委託人請攜帶身分證件供查驗)（逾期不予受理，報名之先後順序為面試之先後排序）。

(三) 報名地點：本校總務處（臺中市大雅區秀山路365號）。

(四) 報名費：免費。

(五) 聯絡方式：04-25661554轉730（總務處賴主任）。

十二、甄選項目：面試。依表達能力、工作理念、問題處理及服務熱忱(每人約8-10分鐘)

十三、甄選時間及地點：

(一) 甄選時間：115年7月9日（星期四）上午9時。應徵人員請攜帶身分證件於當日8時50分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者以棄權論，不得入場應試且不得異議。

(二) 甄選地點：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

十四、甄選結果：甄選錄取人員個別通知，並公告於本校網站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最新公告訊息之學校公告。

十五、其他事項：

(一) 本公告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要點、勞動基準法及臺中市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 甄選錄取者，如通知未辦理報到或無法接受安排工作，由備取人員按成績高低依序遞補或重新辦理甄選。

(三) 甄選錄取後，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證件不實、資格不符或其他因素致無法完成進用作業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並自負法律責任；另不論錄取與否，甄選人員所附證件均不予退件。

(四) 經甄選錄取者，應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未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附件一)

## 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

「115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約用人員報名表

一、基本資料 (由報考人自行填寫)

編號：

甄選職務(稱)	約用人員(115學年度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	准考證號碼 (由學校填寫)		貼照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學歷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H) : 手機 :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現職			職稱	
經歷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迄年月	主要工作(職務專長)
報名者簽名：				

二、資格審查 (由學校人員填寫)

項目	審查結果	項目	審查結果
甄選報名表 准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身分證明(正反面)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最高學歷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退伍令或免役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簡歷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各項專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委託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無(親自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身心障礙手冊 (正反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合格 不合格

審查人核章：

(附件二)

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115 學年度教育部  
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  
約用人員甄選

## 准考證

貼  
相  
片  
處

姓名：\_\_\_\_\_

准考證  
號碼：\_\_\_\_\_

附記：

1. 本證請隨身攜帶。
2. 應試請依當日甄選時間表準時到達。
3. 甄選地點：陽明國小  
(地址：428415 臺中市大雅區秀山路 365 號)

甄選日期	甄選項目	到考證明 (由主試人簽章)
115 年 7 月 9 日 (四)	面試 (100%)	

### ※注意事項※

1. 甄試地點：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地址：428415 臺中市大雅區秀山路 365 號)
2. 應徵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准考證。
3. 應徵人員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考場秩序，如有作弊或冒名頂替者，即取消應考資格。
4. 應試人員應提前至休息區等候，經三次唱名未到者以棄權論。



(附件四)

##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生日： 年 月 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約用人員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

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

約用人員甄選簡歷自傳

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學歷					
經歷 (工作內容簡述及表現)					
專長及專業證照說明					
自傳(含理念、工作抱負及期許)					

備註：本頁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加頁。

